

此乃重要文件，須即時留意。

如閣下對本信件的内容有任何疑問，
請諮詢獨立專業人士意見。

敬啟者：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本公司」）
－ 富蘭克林中東北非基金的投資管理架構之變更

本信件適用於通過 (i)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代表」）或 (ii) 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賬戶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合稱，「投資者」）。

本信件的目的是要通知投資者，有關富蘭克林中東北非基金（「受影響基金」）的投資管理架構之變更，其將由 2020 年 1 月 27 日起生效：

除另有規定外，本信件內所用的詞語與本公司日期為 2019 年 12 月的基金說明書（經不時修訂）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目前，管理公司（Franklin Templeton International Services S.à r.l.）把受影響基金的投資組合管理轉授予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集團內的若干投資管理機構，如下表「現有投資管理架構」一欄所列。根據負責受影響基金投資管理的投資人員的內部重組，受影響基金的投資管理架構將作出調整，因此 Franklin Advisers, Inc. 將從投資管理架構中移除：

受影響基金	現有投資管理架構	經調整的投資管理架構 (由 2020 年 1 月 27 日起生效)
富蘭克林中東北非基金	投資經理 Franklin Advisers, Inc. 分經理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ME) Limited	投資經理 ¹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ME) Limited ² (現有分經理)

¹ 經調整的投資管理架構下的投資經理現時擔任其他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的現有基金之委託投資經理或分經理。證監會認可並非為對某一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² 主要受杜拜金融服務管理局監管。

Franklin Templeton International Services S.à r.l.及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ME) Limited 均為 Franklin Resources, Inc. 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述變生效後，管理公司將把受影響基金的委託投資管理職能轉授予上表「經調整的投資管理架構」一欄所列的投資經理。

請放心，上述變更將不會影響受影響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或風險概況，亦不會影響其現時的管理方式。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的投資團隊素來以團隊策略管理資產，受影響基金將繼續以同樣的原則經營。

* * * * *

本信件所載之變更預計將不會導致受影響基金的收費水平或收費結構發生任何變化，或導致本公司的投資者承擔任何額外費用及開支（除刊發本信件的費用外，預計約為 1,000 港元，其將由受影響基金承擔）。此等變更產生的任何額外費用及開支將由管理公司承擔。

本信件所載之變更預計將不會嚴重損害投資者的權利或利益。

* * * * *

管理公司及董事局就本信件的内容截至本信件印刷日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司的香港發售文件之更新版本亦將適時可於香港代表辦事處取得。如閣下需要進一步資料，請聯絡閣下的投資顧問或致電我們的投資者熱線 +852 2805 0111或聯絡香港代表（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17樓）。如閣下不是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您不需要將此信轉發給您的最終客戶。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作為本公司的香港代表

香港，2019年12月27日